

证券代码: 002438

证券简称: 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 2021-016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举行。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年4月15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 9:15~下午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

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2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21年4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附件2）。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公司2号基地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撤回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①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②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③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④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⑤发行数量

⑥限售期安排

⑦上市地点

⑧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⑨决议有效期

⑩募集资金投向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8)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代表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股东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回避表决，且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议案3将逐项表决，本次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同意方为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3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撤回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3.05	发行数量	√
3.06	限售期安排	√
3.07	上市地点	√
3.08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3.09	决议有效期	√
3.10	募集资金投向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代表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在2021年4月14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神通阀门3号基地，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3-83335899、83333645；传真：0513-83335998

联系人：章其强、陈鸣迪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362438

投票简称: 神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1年4月15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 号基地三楼会议室召开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 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 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撤回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3.05	发行数量	√			
3.06	限售期安排	√			

3.07	上市地点	√			
3.08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3.09	决议有效期	√			
3.10	募集资金投向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代表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